

关于举办 2015 年度上海市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培训暨国家继续教育学分培训、考核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实验动物管理条例》，满足实验动物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要求，配合市科委进行的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证的考核工作，由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与上海知识产权培训中心联合举办 2015 年度上海市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培训暨国家继续教育学分培训班，现将本班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从事与实验动物相关的科技人员、实验动物饲养人员、进行动物实验和实验动物检测、管理的人员；

二、培训与考试时间

培训时间：2015 年 12 月 3 日—12 月 6 日 9:00-16:00；

考试时间：2015 年 12 月 6 日 9:00-11:00(闭卷考试)；

三、培训与考试地点

2015 年 12 月 1 日将在“上海实验动物资源信息网”、“仁济医院 OA 网”、“上海知识产权培训中心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实验动物公众平台”上同时公布；

四、考试成绩与成绩认定

1、考试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考试成绩不合格的人员可参加一次补考，考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考试合格，获得“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证”（领证时间将通过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另行通知）；

3、考试合格并申请继续教育学分的人员可获得“国家继续教育学分10分”（申请继续教育学分需要另行付费）；

五、培训费用

“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证”培训费：300 元/人（含 2 次午餐费、资料费、场地费、授课费等费用；从业人员上岗证证书费、考务费免费）；

参加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证培训并同时参加申请继续教育学分的费用：600 元/人（含 3 次午餐费，资料费，场地费，授课费，考务费，证书费等费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老师、孙老师；

联系电话：64703918*837、817；

电子邮箱：siptc@siptc.com；

七、付款与发票开具要求

请提前通过银行转账；转账时请务必注明发票抬头，且发票抬头必须与转账户名相一致；

开户名称：上海知识产权培训中心

开 户 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086874)

帐 号：7311-1201-8260-0006-913

付款截止日期为：2015 年 12 月 1 日 20 时；

八、报名回执

- 1、请参加考试的人员**完整**填写“报名回执”信息表；
- 2、请在报名邮件中使用“添加附件”方式递交“免冠1寸电子版证件照片”，该照片将用于制作实验动物从业人员上岗证；
- 3、“免冠1寸电子版证件照片”要求：照片宽114像素*高156像素，JPG格式；照片大小200K以内；背景颜色为红色、蓝色或白色；照片必须清晰，完整；照片必须无黑边或白边。照片务必使用“本人姓名(汉字)+手机号码”作为电子照片的文件名称；
- 4、请于11月30日20时前回复“报名回执”至邮箱：siptc@siptc.com，逾期报名截止（《报名回执》见附件）。

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上海知识产权培训中心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报名回执》

姓 名	职 称	最高学历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电子照片的文件名称
与实验动物相关的工作岗位			动物实验 ☐ 动物饲育 ☐ 动物检测 ☐ 管理 ☐			
是否申请继续教育学分			是 ☐ 否 ☐ (不勾选,视为不参加继续教育学分申请)			